

九、其他材料

1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(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，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)

952672E8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为参加漯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郾城分局（单位名称）的漯河市郾城区李集镇等5个镇乡村规划编制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项目的服务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漯河市郾城区李集镇等5个镇乡村规划编制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广州国测规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54人，营业收入为32350.5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048.09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州国测规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12月05日